

漯河市人民政府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漯森防办〔2022〕13号

漯河市人民政府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做好"三夏"及端午节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的 通 知

各县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、各功能区，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我市已进入夏收农忙季节，本周将迎来端午节气，据气象部门预报，麦收及端午节期间，我市气温普遍较高，降雨量偏少。受此影响，森林火险等级升高，森林火灾风险增加；端午节期间人员流动增加，火源管控难度加大。根据省森防办《关于做好"三夏"及端午节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通知》（豫森防办〔2022〕21号）精神，为切实做好我市夏收期间的森林防灭火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务必高度重视。虽然我市森林防火紧要期已经结束，

但受持续高温、干旱等极端天气影响,加之麦收季节,个别地方可能会出现燃烧秸秆情况,森林火灾风险依然存在。当前,我市正处于疫情防控、稳经济、保稳定的重要阶段,各县区(功能区)要高度重视夏收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,提前安排,周密部署,确保不发生森林火灾,为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。

二、务必落实责任。 各县区(功能区)要及时关注天气变化,结合林情、社情和夏收进度情况,加强麦收期间森林防火宣传,利用宣传车、喇叭、标语、微信、短信等手段,宣传森林防火法律法规,提高群众防火意识。应急部门做好应急准备工作,随时应对森林火灾事件发生;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结合林长制工作落实,加强地面巡护监测,做到“地有人管”“林有人护”;农业农村部门利用“蓝天卫士”,加强火情火警监测力度,各级禁烧劝导员和护林员要及时制止林区吸烟和野外用火行为;公安机关要加大森林火灾查处力度,要从严、从快查处,并公开曝光,开展警示教育。

三、务必畅通信息。 各县区森林防灭火工作机构要保持通信畅通,确保收到火情信息,能够迅速上传下达,并及时组织处置。一旦出现火情,快速科学精准处置,“打早、打小、打了”,确保夏收期间全市森林防灭火形势稳定。

